

福建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闽市监函〔2023〕104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省十四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1017号建议的答复

郑丽煌代表：

《关于开发建设统一行政审批系统的建议》（第1017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市场监管行政审批系统开发建设及数据共享情况

（一）全面融合我省政务标准。2020年，根据省发改委和省财政厅批复，我局正式启动市场监管智慧应用一体化项目建设，其中，行政审批系统于2022年5月正式上线。根据省审改办、数字办相关工作要求，我局全面入驻省网上办事大厅，对接我省好差评、政务服务总线、全省统一用户身份认证体系等系统，实现了全省市场监管系统行政审批事项统一办理。

（二）全面入驻我省政务云。根据省数字办关于信息化项目相关要求，我局行政审批系统全面部署在我省政务云资源上，采用政务网络线路，在技术上实现与互联网、政务外网互联互通。

（三）全面实现数据的汇聚共享。根据我省政务数据共享要

求，我局已将市场监管数据资源全面汇聚共享至省政务数据汇聚共享平台。据省数字办情况通报，2022年第四季度，市场监管部门数据对外开放5840万条，被各级各部门调用840万次，各方面公开程度均居于全省前列。同时，为实现业务数据实时共享和协同办理，根据省审改办、数字办有关工作要求，我局已将行政审批业务办理数据实时回流至政务服务总线，实现了全省各级行政服务中心业务办理数据共享。

二、下一步工作

下一步，我局将立足我省数据资源汇聚共享公共平台和相关管理要求，继续做好市场监管系统政务数据资源汇聚共享工作，持续提升数据汇聚共享能力。

衷心感谢您对市场监管工作的关注、理解和支持，欢迎您多提宝贵意见建议。

领导署名：黄培惠

联系人：林东

联系电话：0591-63097591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省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省人大常委会财经工作委员会；
莆田市人大常委会；省政府办公厅。

